

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2023年单位预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预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单位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

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6、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2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 21、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2、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3、五十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4、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注：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为益阳仲裁委员会常设办事机构，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益阳市司法局。

2、益阳仲裁委员会根据双方当事人的仲裁协议，包括合同中订立的仲裁条款和以其他书面方式在纠纷发生前或者发生后达成的请求仲裁协议，仲裁平等主体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

3、益阳仲裁委员设立调解委员会，专门处理当事人申请的没有仲裁协议的民商事纠纷。

4、个人在签订民商事合同时写上，“因本合同引起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由益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5、公民与他人、法人、其他组织发生民商事争议后，可以约定双方同意将本争议提交益阳仲裁委员会处理。

（二）机构设置

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内设机构包括：本部门共有编制数5人，实有人数5人。内设科室2个，分别为立案室和办公室。

二、预算单位构成

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预算公开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本级。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48.68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68.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80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34.01万元，主要原因是案件收入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48.68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35.4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2万元，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34.01万元，主要原因是案件收入减少，仲裁员劳务费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8.68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55.46万元，占80.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9万元，占8%；卫生健康支出3.81万元，占5.55%；住房保障支出3.92万元，占5.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54.88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3.8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其他司法支出13.8万元，主要用于仲裁员劳务费支出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为非参公事业单位和非行政单位，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因公出国等三公相关预算2023年与2022年未发生变化。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无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无培训费支出；拟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单位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48.68万元，基本支出54.88万元，单位项目支出93.8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126002 益阳仲裁委员会秘书处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